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长许晓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许晓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466,08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1%，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66,52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7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

公司近日收到董事长许晓华先生减持股份的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长许晓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466,08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 3、减持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866,52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76%。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计划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在上述减持期间如遇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6、减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长许晓华先生未出现违反承诺的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长许晓华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二）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董事长许晓华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三）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许晓华减持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